

在处分通报和法院判决书中， 关于涉案款物处置的表述 你真的读懂了吗？

中纪委网站发文，用6个问题解答你的疑问

▶问题一： 腐败分子的涉案款物都有哪些类型？

虽然腐败分子的违纪违法情节和贪腐数额都不尽相同，总的来说他们的违纪违法所得可以分为两种情况：

一种是犯罪所得，就是案件经过司法程序，最终被法院判决认定是实施犯罪所获得的财物，由法院依法上缴国库。

比如，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6年3月30日对海南省原副省长冀文林受贿案作出一审宣判。法院判决中提到，冀文林为相关单位谋取不正当利益，收受或索取财物共计折合人民币2046万余元，构成受贿罪。在这里，折合2046万余元的财物就是犯罪所得。

第二种情况是违纪所得，是指不构成犯罪，但被纪检监察机关认定为违反党纪政纪行为，实施该行为所获得的财物，这一部分由纪检监察机关收缴并上缴国库。

比如，因严重违纪被断崖式“降级”的云南省委原常委、昆明市委原书记张田欣和江西省委原常委、秘书长赵智勇，中央纪委发布两人的处分通报时，采用了一句相同的表述——“收缴其违纪所得”。

▶问题二： 纪检监察机关如何挽回 腐败分子给国家造成的损失？

挽回腐败分子给国家造成的损失其实是一场“协同作战”。在查办案件的过程中，如果纪检监察机关发现官员通过实施腐败行为，在收受钱款的同时给国家造成了经济损失，那么就会在办案的同时责成相关部门或者地区挽回这样的经济损失。

比如：

- 违规获得了土地，那么纪检监察机关就会要求把违规获得的土地再重新收归国有。
- 如果是低价处置国有资产的，那么低价处置的这部分差价就要由相关人员或者相关的企业退回。
- 如果有一些经过权钱交易违规给企业减免了相关的税费，这些钱款也是要由相关的企业或者是人员来补缴的。

▶问题三： 纪检监察机关如何处理 暂扣的涉案款物？

在查办腐败案件的过程中，涉案款物只是被纪检监察机关“暂扣”，“暂”即表示“暂时”“暂且”，那么接下来这些被扣的涉案款物将被作何处理？

第一，属于涉嫌犯罪所得的，案件移交司法机关的同时，相关款物一并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；

第二，系违纪所得的，由纪检监察机关依法收缴，上缴国库；

第三，经调查不属于涉案款物的，及时予以退还。

没收个人财产，收缴违纪所得，责令退赔相关费用……这些词，你是不是既熟悉又陌生？

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坚定不移反对腐败，依纪依法清除了一批腐败分子。在处分通报和法院判决书中，关于涉案款物处置的表述，你真的读懂了吗？你是否也好奇腐败分子的违纪所得究竟何去何从了呢？昨天，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发文，用6个问题解答你的疑问。

▶问题四： 纪检监察机关如何处理违纪所得的涉案款物？

纪检监察机关处理违纪所得需要“循规蹈矩”和“量体裁衣”。

“循”和“蹈”的规矩指的是：现行的党纪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，主要的依据有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还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监察法》及其实施条例、《监察机关没收追缴和责令退赔财物办法》等等。

根据以上规定，纪检监察机关会“量体裁衣”对违纪所得采用三种方式处理：没收、追缴和责令退赔。

第一，没收。违反规定收受的礼金、回扣、酬金等，这些钱款应当是没收的。

比如，福建省莆田市公路局副局长张梅荣，为其儿子在一天内分别于中午和晚上各举办一场婚宴，收受30名管理和服务对象礼金。张梅荣受到党内警告处分，并被没收违纪所得。

第二，追缴。追缴的对象包括违反规定占有的公共财产，或者是应当交公而没有交公的礼品等。

比如，四川省泸州市合江县福宝镇福坪村党支部书记杨正才等人，以误工补助、交通费、接待费等名义，套取村集体资金2.2万元予以私分。合江县纪委给予杨正才撤销党内职务处分，给予参与人杨慈彬、袁莉党内警告处分，违纪所得予以追缴。

第三，责令退赔。责令退赔针对的是违反规定挥霍浪费国有资产，例如违反“八项规定”公款吃喝、旅游，此外还有违反规定乱罚款、乱收费获得的财物等。

比如，国务院扶贫办党组成员、副主任欧青平2014年至2015年先后3次违规组织、参加公款宴请活动，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，责令退赔应由个人承担的宴请费用。

▶问题五： 违纪所得的涉案财物最终都去了哪里？

用上述三种方式处理过的违纪所得的涉案财物，还有“最后一公里”需要到达：

- 没收的应当是一律上缴国库。
- 对于追缴或责令退赔的款物，依法不应当退回、退赔，或者是因为客观原因不能退回、退赔的，也应当上缴国库。

对于这些上缴国库的财物，如果是钱款的话，就由纪检监察机关直接上缴国库；如果是物品，就要由相关部门通过拍卖等方式，变现以后把变价款上缴国库。

比如，2013年，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党委书记违规购买使用公车，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，违规车辆予以收缴拍卖。

▶问题六： 纪检监察机关处置涉案款物有什么规矩？

为了规范纪检监察机关暂扣、保管和处置涉案款物工作，中央纪委出台了《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查办案件涉案款物管理暂行规定》，同时又针对中央纪委的自办案件也出台了相关的涉案款物管理规定，另外还有其他的相关规章制度，都对涉案款物的暂扣、保管以及处置监管进行了规范。

根据规定，纪检监察机关处理涉案款物的工作，有多个部门参与，这些部门是各自分工、各负其责，相互监督、相互制约。在每一个环节上都非常严密谨慎，由案件审理室提出具体处理意见，纪检监察室协同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具体办理，案件监督管理室负责全过程的监督检查。

据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



新华社发